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年度：2022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黄皮镇人民政府	财政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72人	单位数: 1个
1.任务1: 激活镇域经济新引擎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52人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20人	黄烟收购328万担, 完成任务数104.63%, 完成1138亩耕地轮作复种复种, 2.成功签约6个项目, 总投资额0.04亿元, 项目涉及现代农业、电子制造、屋顶光伏、旅游民宿等多个领域。3.我镇镇域内违法人口数较上年同期增长19.22%, 镇域经济活力和竞争力有效增强。
2.任务2: 绘就美丽乡村新画卷	完成情况		
3.任务3: 谱写乡村振兴新篇章。	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支出	
	总额(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区)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1306.05	178.08		2034.13	0	0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	扣分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备注				
												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度	20	19	无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度/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 按完成率十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为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 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 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 此项自评不得分。	附件2 2024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部门基本情况表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	10	10	无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按照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每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平均支出进度=2.56%, 得满分; 平均支出进度<2.52%的, 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附件5 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按单位项目)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价	2	2	无	反映部门申报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价工作的落实情况。	1.评价项目超过3个的, 有1项没有开展评价, 扣1分。	附件6 指标经费资料情况表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3.67	无	反映部门预算的编制、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 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 非因中央和省省委调整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 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 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 考核非因新出台的同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 当年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各基础经费与相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附件7 7 2024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2024) 6号关于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保障经费(农村基层组织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附件8 8 2024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2024) 6号关于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保障经费(农村基层组织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附件9 9 2024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2024) 9号关于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保障经费(农村基层组织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附件10 10 2024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2024) 9号关于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保障经费(农村基层组织经费)市级补助资金分配明细表 附件11 11 2023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2023) 58号关于下达2024年多镇人大工作建设经费的通知					
财务管理规范性	3	财务管理规范性	3	无	无	无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功能的规定, 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 并限期整改的, 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 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 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 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 1项扣0.5分。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 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 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的, 分别以及时性(10%)、规范性(40%) 2个方面考核; 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 20日内向社会公开, 得10%分值; 未及及时公开, 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 即: 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	附件12 2023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2023) 58号关于下达2024年多镇人大工作建设经费的通知	附件13 黄皮镇人民政府机关财务管理制度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无	附件14 2023年南雄市黄皮镇人民政府(2023) 58号关于下达2024年多镇人大工作建设经费的通知
											信息公示	3			

